

附件 3

安徽省 2021 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 考生防疫须知

为做好我省 2021 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疫情防控工作,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〉的通知(教学厅〔2020〕8号)精神和安徽省招委、安徽省教育厅、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印发的《关于做好教育考试招生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皖招委〔2020〕3号)精神,结合现阶段疫情防控形势和相关要求,省教育厅提醒广大考生积极配合做好考试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。

一、考前健康监测

1. 即日起考生须持续关注安康码的状态,确保安康码为绿码。

2. 考生须从考前 14 天开始,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。出现身体异常情况的,要及时进行诊疗和排查。

3. 考试前 14 天如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(市、区、旗)旅居史,或考前 28 天有港台地区、国外旅居史,或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(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)的密切接触者、次密接者,以及已出院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无症状感染者,但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,按规定不得参加考试。

二、考生进入考点、考场

1. 考生应在首场考试时携带《安徽省 2021 年高校教师

岗前培训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》进入考点，并在进入考场时交给监考员，否则影响考试，责任自负。

2. 考生进入考点时要保持安全距离，并自觉接受体温检测，确保体温正常且安康码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码。身体异常考生将由考点安排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3. 考生进入考场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。

4. 考试期间，除校验身份时按要求摘口罩外，必须全程佩戴口罩。

三、考试异常情况处置

1. 考试当天考生如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，应立即告知考试工作人员，并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综合研判和处理。

2. 因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综合研判后进入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，从普通考场转移至隔离考场（未出考点）所耽误的时间，经批准后予以补齐。

四、考试结束离场

考试结束后，考生要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，佩戴口罩，保持安全间距，不得拥挤。

五、其他

1. 考生要严格遵守防疫各项规定，自觉增强防护意识，做好个人和家庭防护工作。考试前不聚餐、不聚会、避免非必要外出，避免和中、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，赴考途中应做好个人防护。

2. 考生提交承诺必须真实、准确。对违反防疫要求、隐瞒或者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，不配合防疫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3. 考生应保持个人手机等通讯畅通，密切关注所在地市考点学校发布的相关公告信息。如有突发特殊情况，请及时向所在地市考点学校报告。